



您的位置：首页 - 文章选登

国有银行市场化运作有利地方经济发展(张平；2004年8月17日)

文章作者：张平

当前，我国正处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发展阶段。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高瞻远瞩、顺时应势，作出建行、中行两大国有商业银行列为首批股份制试点行的决策，它标志着两家银行的国有独资身份将被股份制所代替。这是适应国内外经济金融的发展形势所作出的战略决策，是我国在经济金融体制改革的关键时期迈出的重要步伐，是我国经济金融在新形势下健康、协调、快速发展的必然要求。

一、市场化运作对地方经济发展具有改善作用

近年来，国有商业银行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中取得了突出成绩。但同时，还存在一些与新形势、新任务不相适应的问题。如行政干预、市场因素等诸多原因，在经营过程中形成巨额的不良资产，不良资产比率过高成为国有商业银行沉重的包袱和制约经营发展的瓶颈，而这一瓶颈，又严重影响和制约着地方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国有商业银行为实现股改上市，首先要对财务进行重组，提取足额的特别准备金，对不良资产进行处置，通过核销、划转等方式卸掉包袱，以达到国际银行业规定的不良比率标准。事实上，因企业经营不善导致的银行不良资产属于国有商业银行与地方经济的“两难”：银行因包袱沉重而失去输血能力，企业由于巨额债务和资金短缺而无力经营，这笔“滥账”共同制约着双方发展。商业银行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利用股改上市之机，由银行利用提取特别准备金的方式，提高核销呆账能力，主动将巨额不良资产剥离出去，达到国际上银行上市的水平。剥离出去的不良资产通过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等机构重组、出售，可以使部分资产重新获得生机，另一部分在市场上找不到机会的资产，也会由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等经营机构找到合理的处置办法，不会在双方的账上永远地“滥”下去。背着历史旧账的企业在债权债务转移后，可以在新的经济环境获得重新发展的机会，开发新的项目，参与新一轮的市场竞争，从而拉动地方经济增长。

二、市场化运作对地方经济发展具有助推作用

现代金融是现代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必要条件，是助推经济发展的原动力。经济快速、协调、健康发展，关键之一是金融现代化，而上市银行与国际接轨、按市场化运作，则是金融现代化的必备条件之一。随着国有商业银行主体法人结构的变化，其经营理念和管理方式将发生重大调整。国有商业银行市场化运作之后，作为上市企业，将按照公司治理机制在国家行政部门监管下开展独立经营，最终目标是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给予股东最高的投资回报。经营战略的调整将使商业银行的主要精力用于开发业务品种、吸引并服务于优质客户、创造最大经济价值方面。

在完全市场化之后，经济效益指标的高低将成为各分支机构的生命线，如果设在某地的分支机构在经营时因高消耗、低产出而成为公司的包袱，那么，该机构将被降低规模或撤并。因此，上市后的国有商业银行，通过强化管理，减少管理层次，健全法人机构，而成为面向市场的经营体系。按照信息化的要求，对新形势下的信贷、计划、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及行政管理等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优化和重组，从而提高各行分支机构的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各银行的分支机构必须在经营过程中成为盈利的实体。为保持盈利，各机构将会全力融入地方经济建设中，进而积极助推地方经济快速发展。

三、市场化运作与地方经济具有互动作用

国有商业银行上市后，为在市场竞争中获得优势，将要全面加强开发更适合本地推广的金融产品和制定最科学的投资策略。国有商业银行作为国家金融机构的核心力量，荟萃了国内投资、融资、风险管理等一大批专家，分布在各分支机构的管理人员都是对当地经济结构最为了解的专业型人才。随着国有商业银行的上市，其管理体制、用人机制、薪酬管理办法使各分支机构的经营与管理更加灵活主动，使人才优势得到充分发挥。改制后的国有商业银行，可面对国内外的市场竞争，实施市场营销战略，优化资产结构，改进金融服务，进而不断提高自己的综合竞争实力，使其在国内外金融市场中立于不败之地。不仅如此，其先进的管理模式和科学的投资策略为地方企业发展和稳健经营提供了坚定的保障，地方企业因商业银行提供更科学的产品和更完善的服务而受益，企业的渠道建设因商业银行的机制改善而得到加强。因此说，国有商业银行上市后与地方企业互补性更强，二者在共同追求利润最大化的过程中，在市场上联手共营，互相促进，互相推动，从而成为新型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形成有机的利益共同体。

四、市场化运作对地方经济发展具有调节作用

在计划经济时期，国有银行和占地方经济绝对权重的国有企业股东同为国家所有，在经营管理上遵照政府的导向，特别是政府的一些指令性计划，使得国有银行没有完全按照市场的规则进行运作，金融对经济的杠杆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制约了市场机制的完善和商业银行自身的发展，导致商业银行失去了应有的功能。随着国有商业银行的上市，银行的性质随股东的变更发生了根本性变化，真正建立符合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的法人治理结构，成为自主经营、资本充足、内控严密、运行安全、服务和效益良好、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真正意义上的商业银行，经营的目的是追求企业利润最大化，给予股东最高的投资回报。因此，银行与企业的合作关系将得到更科学的定位，一些不符合政企分开、妨碍市场开放和公平竞争的做法得到更正，原本在政府调控下对某些行业的支持行为转变为根据市场需要给予支持，商业银行完全按照“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盈利为目的”的经营方针运作经营，自觉有效地克服因地方政府指令性需要而导致银行不得已的盲目行为，避免了因投资过滥、过热使地方经济大起大落而造成的经济衰退。

上市后的国有商业银行对地方经济的调节作用可以通过以下几个途径得到体现：一是利用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调节。二是利用投资策略调节。三是运用多元化的经营调节。

总之，国有商业银行的市场化运作为我国地方经济建设带来新的生机与活力，双方也都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而且，随着国有商业银行在市场竞争中日渐成熟，更凸显出对地方经济的巨大推动作用。因此，地方政府和企业应和国有商业银行一样，认真对待这一重大的历史变革，抓住机遇，抢占先机，甩掉包袱，轻装上阵，携手并进闯市场，并在互利互惠中实现双赢。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IFB
中国博士论坛

中国社会科学院
保险与经济研究中心

IFB
IFB外商投资中心

IFB
IFB基金研究
与评价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100732 电话：010-65136039 传真：010-65138307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